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兴证券”）非公开发行的 1.2 亿股
- 投资金额：22.57 亿元-23.26 亿元
- 特别风险提示：东兴证券本次非公开发行为竞价发行，公司能否申购成功，以及认购价格尚不确定；未来，公司投资收益受东兴证券二级市场股价影响较大，具有不确定性。将根据项目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公司拟以 18.81 元底价，不超过 19.38 元，参与竞价认购东兴证券非公开发行的 1.2 亿股；如竞价成功，公司持股比例为增发后东兴证券总股本的 4.13%，可获得一个董事席位。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1、2016 年 9 月 26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十九次会议（临时）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参与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增发项目的议案》，会议同意，公司本次参与东兴证券定增项目，以 18.81 元底价，不超过 19.38 元，认购东兴证券增发的 1.2 亿股，投资金额 22.57-23.26 亿元，持股比例为增发后总股本的 4.13%，可获得

一个董事席位。

会议授权公司经营层具体办理本次参与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增发项目的相关事宜。

2、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本次投资无须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3、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及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东兴证券概况

东兴证券是 2008 年经财政部和证监会批准，由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资产”）作为主要发起人发起设立的全国性综合类证券公司，2015 年 2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601198），是境内首家资产管理公司系上市证券公司。注册信息如下：

名 称：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注 册 地：北京

法定代表人：魏庆华

注册资本：25.04 亿元

主营业务：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销金融产品；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业务（证券业务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8 年 04 月 22 日）。（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二）东兴证券主要业务近三年发展状况

东兴证券主要业务涉及证券经纪、证券投资、信用业务、投行业务、资产管理及期货等，其中证券经纪业务营收占比相对较高，但就 2016 年上半年数据来看，其营收占比大幅下降；而信用业务、投资银行业务、资产管理业务等占比增

长明显，2015 年证券投资业务收入同比上涨 167.62%，投资银行业务收入同比增长 342.96%，资产管理业务收入同比增长 124.76%。东兴证券结构转型成效显著，“大投行—大资管—大销售”发展模式更加清晰。

（三）东兴证券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它关系。

（四）东兴证券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东兴证券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其中 2015 年财务数据已经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6 年半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东兴证券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2016-06-30	2015-12-31
资产总计	6,965,670.43	7,318,123.56
负债合计	5,658,889.66	5,959,595.22
股东权益	1,306,780.77	1,358,528.34
营业收入	164,380.34	535,699.56
净利润	76,121.30	204,393.33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东兴证券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东兴证券为上市证券公司，其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详见本公告前文。

（二）公司参股比例及是否符合金融机构的出资条件

如竞价成功，公司持股比例为增发后东兴证券总股本的 4.13%。

根据《关于证券公司控制关系的认定标准及相关指导意见》规定，“同一单位、个人，或者受同一单位、个人实际控制的多家单位、个人，参股证券公司的数量不得超过两家，其中控制证券公司的数量不得超过一家”、“属于下列情形之一的，不计入参股、控制证券公司的数量范围：（一）通过证券交易所的证券交易持有上市证券公司 5%以下（不含 5%）股份；（二）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控制一家证券公司，该证券公司依法参股、控制其他证券公司；（三）经中国证监会批准，证券公司依法设立从事证券业务的子公司；（四）中国证监

会认定的其他情形”。截至目前，公司及其关联方不存在参股两家或两家以上证券公司的情形，符合对金融机构的出资条件。

（三）公司董事会的分析结论性意见。

2016年9月26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七十九次会议（临时）分析认为，东兴证券盈利能力较强、利润增长率较高；作为东方资产旗下唯一控股上市公司，业务协同潜力较大；参股金融类企业，符合公司发展战略。

四、发行人本次定向增发方案概要

2016年7月21日，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东兴证券拟向不超过10名特定投资者，以18.81/股的发行底价，竞价发行不超过4亿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13.77%，募集资金不超过80亿，锁定期12个月。募集资金主要用于以下项目：

东兴证券定增项目募集资金用途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具体使用金额
(1) 加大对互联网金融业务的投入	不超过2亿元
(2) 在符合监管要求的情况下适时扩大信用交易业务规模	不超过36亿元
(3) 加大对子公司及新设分支机构的投入，积极发展海外业务	不超过10亿元
(4) 积极拓展场外市场业务	不超过5亿元
(5) 适时扩大自营业务规模	不超过10亿元
(6) 拓展资产管理及基金管理业务	不超过15亿元
(7) 加强信息系统建设，持续提升信息化工作水平	不超过1亿元
(8) 其他资金安排	不超过1亿元

五、本次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参股上市金融类企业，与公司“高速公路+股权投资”的发展战略相吻合，有利于公司完善公司资产结构，增加新的利润点。如竞价成功，公司持股比例为增发后东兴证券总股本的4.13%，可获得一个董事席位，按权益法进行会计核算，不会因东兴证券股价波动对公司持股账面价值产生负面影响。

六、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一）行业风险及应对措施

目前，我国证券行业集中度高，大型券商确立了市场领先地位，核心竞争力优势凸显，凭借资本和资源优势，不断开展兼并收购活动，经营空间不断扩大，

中小券商被市场淘汰的可能性较大；同时我国券商同质化现象较多，若不进行业务创新，对市场依赖性较强，尤其是中小券商在竞争中将没有优势。

应对措施：东兴证券作为东方资产唯一控股上市平台，已与大股东及其关联单位深度开展业务协同和合作，在大股东大金融产业布局中发挥重要投融资平台功能；同时，公司也将积极与东方资产和东兴证券在并购重组和投融资方面开展深度合作，利用自身资源优势，协助东兴证券拓展客户资源，提高市场占有率。

（二）市场风险及应对措施

证券行业在很大程度上受到资本市场波动的影响。在资本市场景气的情况下，券商业绩及估值整体提升；在资本市场低迷的情况下，券商业绩及估值整体下降，或可导致退出时股价过低，影响收益率。

应对措施：加强对多种信息资料的收集、整理和研究，正确把握市场的整体走势；建立市场风险的预警系统，对风险及其程度进行量化预测；紧跟市场变化情况，做好投后管理工作。

（三）经营风险及应对措施

目前东兴证券超过半数的分支机构集中在福建地区，2015年东兴证券营业收入中71%来自分支机构，其中福建省内的收入占分支机构总收入的68%，营业利润则占72%。业务区域集中度相对较高。

应对措施：东兴证券已在多个领域及地区与大股东形成资源共享，并通过布局香港，积极拓展海外业务；同时，公司也可发挥资源优势，协助东兴证券拓展山东等地的业务，开拓市场，降低业务区域集中度。

七、备查文件目录

山东高速第四届董事会第七十九次会议（临时）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9月28日